

第四篇 突破人生的荒謬(2.12-17)

傳道書福音性講道：雨中蹤跡彩虹

第四篇 突破人生的荒謬(2.12-17)

經文：傳道書2.12-17

2.12我轉念觀看智慧、狂妄，和愚昧。在王以後而來的人還能做甚麼呢？也不過行早先所行的就是了。2.13我便看出智慧勝過愚昧，如同光明勝過黑暗。2.14智慧人的眼目光明，愚昧人在黑暗裏行。¹我卻看明有一件事，這兩等人都必遇見。2.15我就心裏說：「愚昧人所遇見的，我也必遇見，我為何更有智慧呢？」我心裏說，這也是虛空。2.16智慧人和愚昧人一樣，永遠無人記念，因為日後都被忘記；可歎智慧人死亡，與愚昧人無異。2.17我所以恨惡生命：因為在日光之下所行的事我都以為煩惱，都是虛空，都是捕風。

詩歌：那釘痕的手(*The Nail-Scarred Hand*)

人生更高高欄

傳道書是一卷十分富於人生哲理的書卷，在這一段裏尤其突顯晚近存在主義的主題，即面對人生的荒謬。

¹ 2.14光明：原文是「在他頭上」。

人究竟是什麼呢？聖經開宗明義就宣告說，人是神按照祂的形像創造的。神的形像在人裏面是不可磨滅的，不管人是怎樣地失落，在世俗世界裏迷失了，在他心中仍有神的指印。固然人住在一個猶如沒有彩虹的世界裏，但他仍舊在追尋人生的意義。在1.12-18裏，他以智慧來追尋，好像儒家或斯多噶學派一樣地嚴肅；而在2.1-11裏，他以享樂來追尋，好像道家或伊匹糾魯學派一樣地輕鬆。但他都失敗了，徒留遺憾和虛空。

在2.12-17這裏，傳道者在處理一個比先前更為嚴峻的難題，要跳過一個更高的高欄：即明白死亡的究竟！死亡是人生最荒謬、最不自然的事實。傳道者仍是百思不得其解，人人固然都有一死，可是當你真正去面對它時，你只有徒喚奈何虛空。

驚人荒謬結論

「轉念」，傳道者在這卷書有過五次(2.12, 4.1, 7, 7.25, 9.11, 不過原文是用不盡相同的動詞來表達)，這是第一次。他此時在觀看智慧、狂妄和愚昧，NIC譯為瘋狂的愚昧，換言之，所觀看的只有兩樣：智慧和愚昧。「我」(אני)是加強的。2.12的意思有點膨風：我是智慧的君王，如果連我搞不明白的事，以後就不會有人明白的了！這樣，他若真的走不出死胡同的話，他的痛苦豈不加倍了！

2.13-14a是他第一次的觀看，即智慧勝過愚昧等等。他的觀察若停在這裏就好了，接著他在2.14b-16說，可嘆啊，人生自古誰無死，不論生前如何，各人的時候一到，就沒了。死亡把人生前的一切都抹得乾乾淨淨！因此，傳道者說，智慧如我，卻和愚者一樣歸零，人生真是虛空啊。嘆息三聲也就算了，他最後在2.17卻做了一個驚人的結論：「我所以恨惡生命！」

人們為何有生之追尋？因為對它滿有憧憬，結果呢？恨惡生命。這真是匪夷所思。然而我們也不諱言，如果我們走進了同樣

的人生死胡同，也會有同樣的結論。人生的確是荒謬的。

傳道者死亡觀

人們對死亡的看法決定了他的人生觀。「未知死，焉知生？」(參論語先進篇的「未知生，焉知死？」)傳道者對死亡有怎樣的經歷呢？

1. 死亡無人可免，也無人掌管死權(8.8, 9.5)。
2. 死有時(3.2)，但是何時死期，無人可知(8.8)。
3. 死了就歸於塵土無有(3.19-20, 12.7a)。
4. 死人不再得賞賜，死後無人記念(9.5)。
5. 死亡是痛苦的(參7.26)。
6. 死者強於生者，未出生者又強於死者(4.2-3, 伯3.11-19)。

根據他以上實際的觀察，難怪他會說，人生是荒謬的、可恨的。面對死亡，他的人生觀是這樣的：

- 人只能三聲無奈了。
- 死有時，只好任由神的安排了。
- 人一旦死了，就一了百了(12.7, 3.19-20)。
- 承認死亡是一種痛苦(參7.26)。
- 死亡是解脫痛苦，所以它強過生存：可是未出生的、或出生就夭折之人，就比死者更上算了，因為他經歷人生痛苦短少或根本就不進入其中。

然而傳道者以上的觀察似乎沒有「地平線外」的啟示。

可是人死了真歸於塵土嗎？實情乃是人的靈魂向上升，有別於獸的魂下入地(3.21, 12.7b)。這正是靈魂不朽的道理。其次，死了就四大皆空嗎？不，「死後且有審判」(傳12.14, 來9.27)。如此說來，「活著的狗比死了的獅子更強」的箴言(傳9.4)，是對的。

上述傳道者對死亡的看法都是侷限於地平線內的想法，才會導致人生虛空荒謬的結論。當一個人排斥了地平線外的人生另頁，對於來生或漠視或否定，其結果反而會對今生消極，如果他認真去思考人生的話。在2.12-17這裏，傳道者因為突破不了死亡的關卡，他連帶會否定智慧，而在2.18-23這裏，他也否定勞動或工作。

一些宗教觀點

伊匹鳩魯

伊匹鳩魯(Epicurus, 341~270 BC)怎麼看死亡呢？他認為人生之所以會不快樂，源自於兩大恐懼，一是恐懼死亡，二是恐懼神。他認為靈魂存在於人的身體之內，所以當人的身體解體時，他的靈魂也跟著解體了。如此說來，死亡於我們何有哉？只要我們存活時，死亡離我們尚遠；但是當死亡來臨時，我們因為身體解體了，我們這個人也就不存在了。

比伊匹鳩魯更早的Epicharmus (c. 550~ c. 460 BC)說了一句我們眾人都會共鳴的話：「我不怕死，只是我不想死。」

伊匹鳩魯根據對於死亡的看法，他認為「每個瞬間的快樂都是完美的，無限的時間並不見得比有限的時間可以帶來更大的快樂。」對於非物質的、屬靈事物的渴望，他以為是無益無效的。他的門徒Strato of Lampsacus (c. 335~c. 269 BC)說，「我曾經活過了，這就夠了，別無他求。」這派屬唯物論，保羅在雅典的亞略巴古曾與這派的人辯論過(徒17.17)。²

一言以蔽之，這派人士真是「不在乎天長地久，只在乎曾經

² *Britanica* 25:583:2a.

擁有。」沒有不朽，只有當下的快樂才是真的、人生值得的。

柏拉圖

這位哲學家是基督教最覺得貼心的古希臘思想家，因為他有一些的思維與聖經者極靠近。他是唯心論者，與伊匹鳩魯不同。在宗教思想方面，他認為人的靈魂是不朽的，是在肉身死亡後繼續存活的。他以自然界為例，和聖經上的約伯一樣(伯14.7-9)，枯木可以重生，那麼人的靈魂也可以繼續存活下去。其次，人的學習是在收回，(他有輪迴觀念，)與身體是獨立的。第三，靈魂可以默想理念世界(form)，如果後者是永存的，那麼前者也是了。第四，靈魂是生命之源，它給驅體帶來生命，它就不可能死亡，它也不會滅亡的。³

可是別以為柏拉圖真能成為聖經啟示的好幫手，他的人論卻反而扭曲了聖經真理。人有罪嗎？柏拉圖承認人有罪，可是他把罪推給了受到世俗污染的身體，而不是來自至高者(the Supreme Being)的靈魂。每個人的靈魂不是今生受造的，它來自至聖的天界，它有前世！靈魂是聖潔的，人的所謂死亡，不過就是他的靈魂脫離了有罪的驅殼，得到淨化了，而回到它的本源。

因此這樣的唯心論很容易淪為反智心態，視物質世界是低等的、次級的、罪污的，無視於靈魂本身才是罪惡的淵藪。柏拉圖化基督教的救恩觀就偏頗了，淪入禁慾主義裏，錯了不自知，而引以為豪。

一言以蔽之，唯心派人士以靈魂不朽理念，來克制死亡的恐懼。

³ *Britanica* 25:884:1b-2a.

大乘佛教

大乘佛教是影響中國文化最深遠的宗教思想，它已經成功地與中國本土文化揉成儒釋道三合一的思想。

釋迦認為一切現象(法)皆空，都是幻影。你若明白這層道理，那麼你就是有佛心了。何懼死亡？一切既然都是空的，今生的生命根本就未曾存在過，一切的感受都是心生的，都是起自內部的。佛教的創造觀是用輪迴說化解了，根本不問這宇宙怎麼來的，其輪迴是沒有開始的，你也不用問，問之無益，它根本不問這點。關於人論中的罪惡之問題，它用「無明」來化解。其實它是間接地否認了原罪之說。⁴

佛教確實幫助信徒化解或降低對死亡的恐懼，輪迴說的發明者是個宗教天才！當然它的人生終極目標是進入涅槃，所謂四大皆空。這個宗教是無神論的極端唯心論。

禪宗五祖弘忍要傳衣鉢時，他要徒弟們做偈，好測試他們對佛道瞭解的透澈度。他的大徒弟神秀和另一位平日不怎麼看好的惠能各做了一首偈如下：

身是菩提樹 心如明鏡臺 時時常拂拭 勿使惹塵埃
菩提本無樹 明鏡亦非臺 本來無一物 何處惹塵埃

上偈是神秀做的，下偈是惠能做的。五祖傳給了惠能，你一讀就知道後者掌握了佛教的精髓：無、非、空。

存在主義

海德格(Martin Heidegger, 1889~1976)認為有兩種的存在：真

⁴ 龔天民，基佛專論與福音證道。1994。pp. 22f。

第四篇 突破人生的荒謬(2.12-17)

實的與不真實的存在。大多數的人一生經常是活在世界，但是他沒有真實的存在經驗，因為世界對他而言是身外之物(“it”)，他與世界沒有面對面的接觸。大多數的生活是人云亦云，湊熱鬧罷了。(海德格忘了他自己在1933年春湊熱鬧加入納粹黨，歐戰期間都是，而且第一年還擔任Freiburg大學的rector尊榮職位。請問對他而言，屬真實的還是不真實的存在？)

當然這個區分是為了追求真實的存在，譬如人在面對死亡所感受到的恐怖不安等情緒，才使人沒白活，這種存在算是真實的存在。無神論的存在主義者也反對祈克果的信心之跳躍，他們不認為這種跳躍是從無有躍入實有。

海德格認為當人面對面地活在各種人生的壓力下，其人生才算是真實的存在。這樣，他在面對死亡及其恐怖時，不怕死亡了。

何西阿的凱歌

舊約時代的先知就在尋求人類勝過罪惡與死亡的救贖。何西阿說，

死亡阿，你的災害在那裏呢？

陰間哪，你的毀滅在那裏呢？(何13.14cd)

保羅在哥林多前書15.15發出了基督的凱旋之聲：

死啊！你得勝的權勢在哪裏？

死啊！你的毒鉤在那裏？

這才算是真正地解決了死亡的問題。

地平線外突破

傳道者在2.12-17這一段裏，深深感受到人生的荒謬，因為死亡的必然使得人生逃避不了荒謬的結局。他需要聖經的啟示，使他看見地平線外仍有新境界。

靈魂是不朽的

其實靈魂是不朽的，並非一死百了。3.21說，「誰知道人的靈是往上升，獸的魂是下入地呢？」對他來說，這是啟示之光，不是他先前憑人生經驗所觀察到的現象而已。12.7說，「塵土仍歸於地，靈仍歸於賜靈的神。」這節的前一句出於創世記3.19，

你必汗流滿面
才得糊口，
直到你歸了土，
因為你是從土而出的。
你本是塵土，
仍要歸於塵土。

現在神又給傳道者新的啟示，「靈仍歸於賜靈的神」。人與獸不同，所有的動物死了就死了，歸於塵土，然而具有神的形像的人之靈魂，死時卻是「往上昇的」。換言之，人的靈魂既受造以後，它就是不朽的。相對於一些宗教的理念，靈魂不朽的啟示是很獨特的。

神寶貴聖徒死

人生自古誰無死，死亡是不可避免的，然而弔詭的是「無人權力掌管死期」(8.8)，「生有時、死有時」(3.2)，死亡好像成了一把劍懸在人的頭上，不知道什麼會落下來似的。

可是詩篇116.15卻說，「在耶和華眼中看聖民之死，極為寶貴。」不只是如此，神對先知約拿說，「這尼尼微大城其中不能分辨左手右手的，有十二萬多人，並有許多牲畜，我豈能不愛惜呢？」(拿4.11)

死後且有審判

其次，死了就四大皆空嗎？不，「死後且有審判」(傳12.14，

第四篇 突破人生的荒謬(2.12-17)

11.9, 3.17, 來9.27)。如此說來，「活著的狗比死了的獅子更強」的箴言(傳9.4)，是對的。這件事透露十分清楚的信息：每個人都要為他一生的所思所言所行，負上道德責任，這是更高的審判(5.8)。

他先前所抱怨的智慧與愚昧無異，就要重新憑估了，因為人一生所有的行為會造成不同的結局。敬畏神是智慧的開端，做一個順從神誠命的智慧人，其結局當然不同，神肯定記念的。能辨明時候和「審判」，乃是智慧人的表現(8.5-6)。

主已敗壞死權

基督已復活了，祂毀棄了罪惡的權勢，拔去了死亡的毒鉤(來2.14, 林前15.55)，這是福音。人類的命運翻盤了，神末日的大恩典如今已經入侵到我們歷史之中了。

愛裏沒有怨尤

先前傳道者說，他「恨惡生命...恨惡一切的勞碌。」他之所以人生充滿怨尤恨惡，是因為他覺得人生荒謬。現在他突破了，只因為他經歷到死亡的魔咒打破了，他有盼望了，人生絕非荒謬的，世界是有彩虹的。一個人一旦感受到主愛他，他的人生觀立刻改變了，他和人的關係立刻也改變了。愛人是愛神必然的結果，而愛神則是神愛他必然的結果。神愛我們是源頭，從這個源頭產生了愛的新倫理、新動力。

傳道者現在的新人生觀是熱愛生命、擁抱工作。歌羅西書3.22-4.1描述基督教的職場觀。在職場上工作的人之所以忠於上司，有一個重要的原因是他有了新的職業倫理：「無論作什麼，都要從心裏作，像是給主作的...因為你們知道從主那裏必得基業為賞賜。你們所事奉的乃是主基督。」而作上司的人也要公平和氣地對待下屬，「因為知道你們也有一位主在天上。」

若有人在基督裏，他就是新造裏了...都變成新的了。」(林

後5.17 按原文)

1995/7/30, MCCC

2015/1/25, CBCM gospel, ver. 2

禱告

那釘痕的手(*The Nail-Scarred Hand*)

¹ 在生命風暴中你曾否失敗 交託在那釘痕手中
是否疲倦愁苦 都隨掙扎來 交託在那釘痕手中
*交託在那釘痕手中 交託在那釘痕手中
祂是好朋友 始終要保守 交託在那釘痕手中
² 你是否獨自行在幽暗蔭影 交託在那釘痕手中
若信靠主基督 祂必慰你心 交託在那釘痕手中
³ 你心靈是否被罪重擔滿載 交託在那釘痕手中
快敞開你心門 讓救主進來 交託在那釘痕手中

The Nail-Scarred Hand. B. B. McKinney, 1924
NAIL-SCARRED HAND 11.8.11.8.Ref. B. B. McKinney, 1924